

##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 23 号昆明恒隆广场办公楼 39 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监事会主席李琦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审计，并出具了《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 2023 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结果与原审计报告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新审计，并出具了《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结果与原审计报告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3、《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重新鉴证，并出具了《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鉴证结论与原鉴证报告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4、《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重新鉴证，并出具了《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鉴证结论与原鉴证报告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26日